

## 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 
承辦人：辦事員 楊琇媚  
電話：0492222106#1315  
電子信箱：hmyang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（國中  
部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14887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480000A\_1120148878\_ATTACH1.pdf、  
376480000A\_1120148878\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縣旭光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【複合媒材創作-環氧  
樹脂藝術時鐘】、【混合媒材創作-免插電環氧小夜燈】  
教師增能研習計畫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有興趣開  
設相關課程之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學年度「科技教育推動總  
體計畫」-子計畫一：科技中心及其設備與相關資源之設  
置」計畫辦理。

二、研習時間及場次：

（一）【複合媒材創作-環氧樹脂藝術時鐘】：112年7月7日（星  
期五）9:00~12:00

（二）【混合媒材創作-免插電環氧小夜燈】：112年7月7日（星  
期五）13:00~16:00

三、研習地點：南投縣立旭光高中科技中心。

四、研習對象：本縣國中小教師。



五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錄取名額15位。

## 六、注意事項

(一)因課程材料價格高昂，需自費材料費（費用於活動當天繳交，金額請詳見計畫）；課程結束後當天將作品帶回，但當天因室溫影響，作品未乾，請擇日自取無寄送；請攜帶紙箱或紙盒（長寬大於 40 公分，高度大於 5 公分即可）當日將作品帶回。

(二)研習材料數量準備，以事先報名成功者為主，現場報名者恕不提供材料。

(三)為珍惜教育資源，經報名錄取人員不得無故缺席，完成報名程序之研習人員，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，請於研習前3日辦理取消研習作業，以利主辦單位通知備取人員參加研習活動。

七、其他未盡事宜請參閱附件研習計畫。若有任何問題請洽本縣旭光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黃聰銘主任、洪郁淳助理。

（聯繫電話：市話:049-2563472轉621 電子信箱：

t109103@skjhs.ntct.edu.tw。）

八、參加人員請惠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南投縣私立普台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南投縣私立弘明實驗高級中學（國中小）、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（國中部）、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（小）學、南投縣私立普台國民小學

副本：南投縣旭光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、本府教育處

